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张本照）

2024 年度，本人作为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重点发挥好两方面的作用：一方面，作为董事会成员，对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负有忠实义务、勤勉义务，积极在董事会中发挥参与决策的作用；另一方面，凭借专业知识和经验，积极为公司重大事项提供独立、客观的判断和建议，助力提升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过去一年，本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始终恪守忠实、勤勉、尽责的职业准则，充分发挥专业独立优势。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秉持审慎原则开展核查验证工作，坚持基于专业判断形成独立、客观、公正的决策意见，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和公司管理层的影响，以实际行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现就主要工作述职如下：

###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 （一）工作履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本人履历如下：张本照，1963 年 6 月出生，管理学博士，现任合肥工业大学经济学院教授、欧洲大学商学院 DBA（工商管理博士）指导教师、金融与证券研究所所长、安徽省教学名师，国家科技奖励评审专家、教育部高等学校评估专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财务专家、安徽省金融学会常务理事、合肥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主持国家级、省部级及地方政府和企业委托科研项目五十余项，在国内外学术期刊上公开发表论文一百余篇，出版著作 5 部，荣获安徽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 3 项。2020 年 1 月至今兼任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守独立董事任职规定，担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未超过三家，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

## （二）独立性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人对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要求进行自查，本人不存在违反独立性要求的情况。

截止目前，本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本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证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二、年度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勤勉尽责，对应出席的股东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全部现场出席，认真审阅了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主动参与各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未出现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也未出现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出席会议的情况。

###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会情况

2024年度，公司共召开7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会7次，本人均按规定全部现场出席了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不存在缺席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本年度公司共召开股东会5次，本人应出席股东会5次，本人均按照规定全部出席股东会5次。

本人会前主动了解并获取会议情况和资料，详细了解公司整体生产运作和经营情况，为董事会的重要决策做了充分的准备工作，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充分的交流和沟通，严格审议并表决董事会提交的各项议案，并监督指导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及议案的表决。本人认为2024年度任职期间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合法合规，重大经营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对2024年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它事项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无反对、弃权的情形。

2024年度任期内本人出席董事会、股东会的情况如下：

董事会召开次数		7		股东会召开次数		5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	亲自出席次数			

次数	次数		自出席会议	
7	0	0	否	5

## (二)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应参加的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9 次会议，包括 2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5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2 次环境、社会及治理(ESG) 委员会会议。

战略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2	2	5	5	2	2

### 1、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本人深度参与公司战略规划决策，认真履行委员职责，深入研究市场趋势与行业动态，分析各业务板块前景，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认真研究并提出建议。针对进一步聚焦战略业务方向、AI 产业生态战略推进等事项进行了探讨和决策，建议在聚焦核心业务的同时，适度多元化布局，关注新兴领域机会，布局公司未来发展，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积极回报投资者。

###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本人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秉持勤勉尽责、独立客观的原则开展工作。报告期内，本人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认真审阅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 年各季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等，对报告中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进行深入分析，确保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重视关联交易情况，审阅关联交易核查报告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督促公司规范关联交易行为。重视内部控制，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评估，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改进建议，推动公司完善内部控制体系。重视关注各项内部审计报告，包括 2023 年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工作计划、各季度审计项目工作情况，监督其依法依规开展审计监察工作，保障公司运营合规有序。审议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确保选聘具备专业能力和独立性的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审计服务。未来将继续加强监督，提升履职能力，积极履行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的职责。

### 3、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履职情况

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ESG 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本人积极参与公司 ESG 战略规

划与实践监督的全流程工作，审阅公司 2023 年度 ESG 报告暨社会责任报告，重点关注环境、员工权益保障、社会责任履行等方面的指标披露和实践成效。同时，积极参与公司 ESG 战略的研讨与制定，提出了具有实操性的建议，推动 ESG 战略与业务运营的深度融合。持续关注研究 ESG 领域的政策法规动态，为公司提供政策解读与合规指引，对公司总体 ESG 绩效进行了全面、客观的评估，并提出改进建议，提升公司整体 ESG 意识与政策响应能力，助力公司持续提升 ESG 绩效，塑造良好的企业社会责任形象，推动经济、环境与社会的协同可持续发展。

**（三）发表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就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认真审议，秉持独立、公正原则严谨行使表决权。就分拆上市、关联交易、发行票据、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履行监督职责。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事项
2024年1月2日	分拆所属子公司讯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分拆所属子公司讯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方案
	分拆所属子公司讯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香港联交所上市
	分拆所属子公司讯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符合《上市公司分拆规则（试行）》
	分拆所属子公司讯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有利于维护股东和债权人合法权益
	公司保持独立性及持续经营能力
	讯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具备相应的规范运作能力
	本次分拆目的、商业合理性、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本次分拆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分拆上市有关事宜
2024年4月19日	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2024年8月19日	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

2024年10月18日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

### 三、2024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及履职情况

2024年度，本人严格遵循《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忠实勤勉履职。秉持公开透明原则，审议公司各项议案，就关键问题与各方充分沟通，发挥自身专业优势，保持独立、客观、审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公司与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在报告期内，重点关注公司分拆上市、关联交易、发行票据、对外担保及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 （一）分拆上市相关事项

2024年度，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讯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事项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就分拆相关事项履行了现阶段必需的法定程序。本次分拆具备商业合理性、必要性及可行性。有利于公司、讯飞医疗专注于各自的市场领域并突出主业，进一步增强独立性，将从资产结构优化、业务发展、业绩提升、长期价值发现等角度提高公司综合实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尤其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二）关联交易相关事项

2024年度，公司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决策和披露。召开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相关议案之前，公司向本人提交了公司关联交易有关的详尽资料和议案，本人认真审阅和审议了所提供的议案和资料，并发表了事前意见。公司对2024年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发展的需要，拟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尤其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三）对外担保和投资情况

2024年度，本人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具体规定，始终秉持独立、客观的立场，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的所有担保和对外投资事项进行了严格审查。公司对外担保和投资事项有利于公司通过市场化机制助力业务快速发展，充分利用公司的技术和产业资源进行早期优质项目的发掘与培育，推动人工智能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建设，促进公司及区域相关产业生态的持续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和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不

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四）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格和胜任能力,多年来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在业务执行过程中,尽职尽责,具有较好的专业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从审计工作持续性、完整性以及对公司业务熟悉程度考虑,审计工作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下一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 **（五）选举董事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陈洪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选举的程序合法合规,董事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2024 年度,根据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按照相关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和有关激励考核制度确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促使公司发展及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七）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能更为有效地激发公司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工作热情与积极性,进一步强化员工利益、公司利益与股东利益之间的紧密联结,有力推动公司长期、稳定且持续地发展。从合规性角度审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整个审议程序依法依规进行,不存在任何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特别是切实保障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未对其造成任何不利影响。

### **四、现场工作及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 **（一）现场办公情况**

2024 年度，本人现场工作时间共 17 日，累计投入不少于 15 个工作日在公司现场办公，全面深入参与公司各项事务。现场工作期间，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股东会等关键会议，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专业视角与建议，积极参与公司考察调研活动，实地走访各业务部门，直观了解公司运营全貌，认真审阅各类文件资料。同时，与公司管理层、员工、外部合作伙伴等各方保持密切沟通，充分收集意见、交流想法。开展不定期实地走访调查，深入探究公司生产经营现状，细致核查董事会决议执行进度，严格审查财务管理细节，熟悉公司产品研发的最新进展、业务发展的战略布局、市场开拓的实际成效，提出了一系列具有针对性和建设性的意见与建议。

### **（二）调研公司重大活动**

2024 年度，本人于 4 月 23 日参加了公司组织的年度业绩说明会，关注投资者关心问题，以及公司董事长、管理层与投资者实时交流的情况。在 2024 年 10 月 24 日参加了公司组织的讯飞星火大模型升级发布会、第七届世界声博会暨 2024 科大讯飞全球 1024 开发者节，关注讯飞星火大模型底座能力的再次升级情况及其在教育、医疗、科研、司法、政务等领域升级行业大模型及更多应用产品。报告期内，本人还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了解人工智能行业竞争动态和公司经营信息，并与公司管理层进行座谈交流，提出相应的意见建议，为在行业变革、市场波动、竞争加剧的环境下，更好地发挥独立董事作用，提供履职保障和决策依据。

### **（三）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的调查**

在报告期内，本人始终将公司的稳健运营与合规发展作为核心关注点。针对公司日常运营关键环节，保持高度关注。主动深入了解公司日常经营决策情况，积极与经营层及相关人员展开全面交流，详实地听取工作汇报，获取做出决策所需的各类情况和资料。同时，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管理以及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实际运行效能，进行严谨审视。注重信息收集与重大事项跟踪。重视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密切关注公众媒体对公司的重大报道，充分认识到重大事件、政策变化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的深远影响。在参与公司相关会议时，认真倾听汇报，主动向公司管理层询问情况并深入沟通，及时掌握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积极为公司经营管理建言献策。公司管理层每次都能给予及时、详尽的答复与说明，为本人进一步履行职责、提供更具针对性的建议创造了良好条件。

## **1、监督公司治理和董事会运作**

2024 年度，本人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工作。按时出席董事会、股东会和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专业、独立的审核。在监督工作中，重点关注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关联交易、业务发展和投资项目进度。行使表决权时客观公正，针对需发表意见的事项，出具详实独立意见，保障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与公正性。为保持对公司运营环境的敏锐洞察，本人通过董事会提供的监管新规、履职提示及资本市场分析资料，及时掌握公司内外部信息。同时，持续关注行业动态，收集并整合信息，结合自身专业知识，为公司战略规划和投资决策提供参考建议。

## **2、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

2024 年度，本人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制度的有关规定，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在合法合规的框架内精准推进。在履职过程中，本人将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置于关键监督位置，开展全方位、深层次的监督与核查工作。为构建有效的监督机制，积极主动地与公司信息披露相关工作人员建立起紧密高效的协同沟通体系。通过定期组织专项交流会议、开展一对一的深度沟通等多元化互动方式，确保与信息披露工作团队保持实时、顺畅且深入的信息交互。对于最终信息发布环节，审查发布渠道的合规性、稳定性与时效性，实现信息披露的及时性与有效性。切实保障了投资者能够充分、准确地获取公司运营与发展的关键信息，有效维护了投资者的知情权，更为公司在资本市场的稳健发展与良好市场形象的树立奠定了坚实基础。

## **3、保持独立专业审视年报编制**

2024 年度，本人作为独立董事，与公司经营层、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公司财务及业务状况开展充分沟通，认真听取公司审计工作安排及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计划，针对定期报告、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和计划提出建议，并深入了解审计工作详情，推动定期报告编制更加规范。在 2024 年度报告编制与披露期间，本人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关于企业经营、财务决算等情况汇报，通过实地考察、审阅材料，向年审注册会计师了解年报审计进展及重点事项，重视并沟通解决审计中发现的问题，切实发挥对公司内外部审计工作的监督作用，确保审计报告全面、真实反映公司实际情况。

## **（四）积极提升知识储备，不断提高履职能力**

2024 年度，本人积极参与由上市公司协会、交易所以及公司组织的各类培训活动，系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则以及各项规章制度。在培训过程中，本人重点聚焦独立董事履职规范，关注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点，独立董事在财务监督和决策方面所承担的重要职能等内容。在实际履职过程中，本人始终忠实、独立地履行独立董事应尽的义务，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的各类决策会议中，本人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凭借丰富的知识和经验，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积极为公司的科学发展出谋划策，将专业知识与公司实际情况紧密结合，为公司稳健前行提供助力，也为股东权益的有效保护贡献自己的力量。

#### **（五）为公司健康发展提出建议**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始终保持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积极搭建与投资者沟通的桥梁，倾听他们的声音与诉求。每次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针对关乎投资者利益的决策，更是以严谨态度严格把关，全力确保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在公司发展进程中，本人充分发挥自身经验优势，结合对市场趋势和行业动态的洞察，围绕公司战略规划、运营管理等关键环节，为公司的科学发展提供客观、可行的建议。2024 年 10 月，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上提出：公司的发展需要具备前瞻性眼光和系统性规划，充分考虑当前市场趋势、行业动态以及自身资源等方面因素，应当聚焦于未来三到五年，对公司优势领域作进一步详细的战略规划。

#### **五、公司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的便利条件**

公司在《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明确规定，公司应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必要条件与人员支持。在报告期内，本人深切感受到公司的积极协助，公司指定董事会办公室并配备专门人员协助独立董事开展工作，通过现场交流、电话、邮件、微信等方式保持密切沟通，确保本人与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之间信息传递及时准确，本人对审议材料提出补充意见时，公司均能迅速反馈并提供详实有效的信息，为本人深入了解公司情况、把握决策要点提供了极大便利，切实保障本人顺利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 **六、其他事项**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提议更换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 七、联系方式

E-mail: [ahzbz@hfut.edu.cn](mailto:ahzbz@hfut.edu.cn)

独立董事：张本照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